铜陵开放大学开放教育遗留生管理告知书

 **同学（学号 ）：**

你在我校正常教学计划学期（6学期）内因尚未达到毕业要求，现转入遗留生管理，**以下事项请知悉并遵照执行**：

1、遗留生课程重修重考由学生本人根据自身工作学习情况实行**自主申报制**，学校不承担每学期主动报考义务。

2、学生申报课程重修重考应于每学期开学一周内提交**书面《遗留生课程重修重考报考申请表》**至班主任处（一般春季学期不迟于2月底，秋季学期不迟于8月底），由班主任统一报考，逾期视为放弃该学期报考。

3、学生重修重考课程中如包含毕业作业（设计）环节，应提前在前一学期期末结束前与班主任联系分组（一般参加春季学期毕业作业应不迟于上一年度12月底，参加秋季学期毕业作业应不迟于当年6月底），否则耽误指导及写作进度，责任由学生自行承担。

4、学生每学期申报重修重考课程最多不超过10门（含）。

5、学生如在第16学期（ 年 季）结束仍未达到毕业要求，学籍自动失效。

**6、学生已仔细阅读并理解上述事项，并收到个人《学生成绩表》。**

（班主任）签字： （学生）签字：

 年 月 日

说明：此告知书1式3份，学生、班主任各留1份，交学校教务处1份。